

合同编号：HT240521300581220

# 《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》（试行）文本

## 一般货物类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大庆市滑冰馆

供应商（乙方）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

采购计划号：庆财采核字[2024]00187号

签订时间：2024-05-21 10:52:02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### 第一条 合同标的

#### 1、 供货一览表

产品名称	商标品牌	规格型号	供应商名称	数量及单位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半球型摄像机-海康威视-DS-2CD2325C-ZCHY	海康威视	DS-2CD2325C-ZCHY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41	780.00	109,980
智能球型摄像机-海康威视-iDS-2PT3A2GZY-GZY	海康威视	iDS-2PT3A2GZY-GZY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6	900.00	14,4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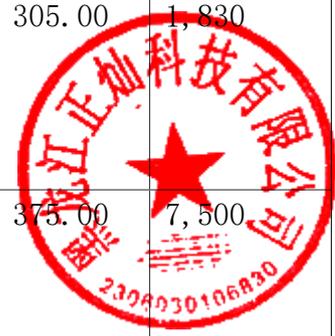
智能球型摄像机-海康威视-iDS-2DE78E78GZYM C-BY	海康威视	iDS-2DE78GZYM-BY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8	9530.00	76,240
智能筒型摄像机-海康威视-DS-2CD7C84MWD-XZSWG	海康威视	DS-2CD7C84MWD-XZSWG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4	9390.00	37,560
鹰眼智能球型摄像机-海康威视-iDS-2DPO818ZIXS-YM	海康威视	iDS-2DPO818ZIXS-YM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	36000.00	36,000
硬盘录像机-海康威视-iDS-7608NX-I2/FA	海康威视	iDS-7608NX-I2/FA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	5300.00	5,300
网络存储设备-海康威视-DS-AT1000S/HY400	海康威视	DS-AT1000S/HY400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	88000.00	88,000
网络存储	海康威视	DS-AT1000S/HY175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	59000.00	59,000



设备-海康威视-DS-AT1000S/HY175						
光纤收发器-锐捷-RG-FC11G-3B	锐捷	RG-FC11G-3B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4	195.00	2,730
交换机-锐捷-RG-ES118GS-P	锐捷	RG-ES118GS-P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4	2050.00	28,700
交换机-锐捷-RG-NBS5200-24GT4XS	锐捷	RG-NBS5200-24GT4XS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	5950.00	5,950
光纤收发器机架-锐捷-RG-FCR14V2	锐捷	RG-FCR14V2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2	850.00	1,700
LCD显示单元-海康威视-DS-D2055NH-B/Y	海康威视	DS-D2055NH-B/Y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8	11600.00	208,800
一体化大屏支架-海康威视-LCD一体化支架	海康威视	LCD一体化支架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	64010.00	64,010



解码器-海康威视-DS-6920UD	海康威视	DS-6920UD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	42300.00	42,300
服务器-海康威视-DS-VE22S-B	海康威视	DS-VE22S-B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	31300.00	31,300
安防管理平台软件-海康威视-iSecure Center综合安防管理平台	海康威视	iSecure Center综合安防管理平台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	21160.00	21,160
网络双绞线-海康威视-DS-1LN5E0-UU/E	海康威视	DS-1LN5E0-UU/E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30	520.00	15,600
光纤-格兰维-GJYXCH-2B6-500M	格兰维	GJYXCH-2B6-500M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7	510.00	3,570
光纤-格兰维-GJYXCH-2B6-300M	格兰维	GJYXCH-2B6-300M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6	305.00	1,830
信号线-绿联-10113	绿联	10113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20	375.00	7,500
网络服务器机柜-	兰贝	NCE42-68-BAA	黑龙江正灿科技有限公司	1	3200.00	3,200



兰贝-NC E42-68- BAA						
挂墙式 网 络机柜- 兰贝-WC E06-645 -BAB	兰贝	WCE06-645 -BAB	黑龙江正灿科 技有限公司	9	600.00	5,400
PDU插排 -兰贝-C FU08-A1 -H1U-B- 2.0-10A	兰贝	CFU08-A1- H1U-B-2.0 -10A	黑龙江正灿科 技有限公司	10	210.00	2,100
电缆线- 津达-KY JV-3×2. 5	津达	KYJV-3×2. 5	黑龙江正灿科 技有限公司	500	10.00	5,000
系统集 成 -无-无	无	无	黑龙江正灿科 技有限公司	1	20000.00	20,000
人民币合计金额（大写）捌拾玖万柒仟叁佰叁拾元整（小写）897330.00						

2、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，备件、专用工具、安装、调试、检验、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、运输等全部费用。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## 第二条 质量保证

1、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、技术规格、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。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。

2、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、未使用的原装产品，且在正常安装、使用和保养条件下，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。

## 第三条 权力保证

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、商标权、工业

设计权或其他权利。

##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



1、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、包装标准、包装方式进行包装，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。

2、货物的运输方式：**【快递配送】**。

3、乙方负责货物运输。

#### 第5条 交付和验收

1、交货时间：2024-05-26 10:52:02 、地点：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学伟大街631号奥林匹克公园滑冰馆

2、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，甲方有权拒绝接受。

3、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、用户手册、原厂保修卡、随机资料、工具和备品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，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，否则视为逾期交货。

4、甲方应当在到货（安装、调试完）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，逾期不验收的，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。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，

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5、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验收项目，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，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。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，

可暂缓资金结算，待违约问题解决后，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。

6、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，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，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7日内及时予以解决。

####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

1、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（如场地、电源、水源等）。

2、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。

#### 第七条 售后服务

1、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“三包”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《服务承诺》，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。

2、货物保修起止时间：**【2024-05-21 10:52:02】 - 【】**

3、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。（见合同附件）

#### 第8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

2、付款方式：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；**【企业汇款】**。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。



##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与转让

1、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，本合同一经签订，

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终止。

2、乙方不得擅自转让（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）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。

## 第十条 违约责任

1、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、技术标准、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，应及时更换，更

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；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

的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%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。

2、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，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。

3、因包装、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，按质量不合格处罚。

4、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、乙方逾期交货的，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‰ 违约金，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%，超过 5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；甲方延期付货款的，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‰ 滞纳金，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%。

5、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，乙方应按本

合同合计金额 5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6、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，因设计、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，由乙方负责，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，不足另补。

7、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%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。

##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

1、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，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。货物符合标准的，鉴定费由甲方承担；货物不符合标准的，鉴定费由乙方承

担。

2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果协商不能解决，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

3、诉讼期间，本合同继续履行。

### 第十二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

1、政府采购招标文件；2、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；3、投标承诺书；4、中标或成

交通知书。

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，政府采购办、政府采购中心各一份，甲乙双方各一

份（可根据需要另增加）。

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采购人应当将合

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。

## 合同附件

一般货物类	
1、售后服务具体事项：	
2、其他具体事项：	
甲方（章）  2306020102197 年 月 日	乙方（章）  年月日 2020030106830

注：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

